

國立曾文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 98 學年度第 2 學期期末校務會議紀錄

一、時間：中華民國 99 年 6 月 30 日上午 10 時 20 分

二、地點：本校行政大樓 3 樓視聽中心

三、主席：黃校長端溶

記錄：陳智美

四、出席人：如簽到紙

五、主席報告：

各位主任、各位師長：

大家好，首先敬祝大家在未來的日子裡，心想事成，事事如意，同時感謝大家努力渡過這學期，辛苦了，伙伴們！。從今天起師長們將有兩個月假期，不必趕赴升旗、上課，可自由遨遊，但行政同仁仍然要為期末做善了工作，同時也規劃下學期的事宜，仍要辛苦他們。曾家伴我走過一千六百四十個日子，即將卸下忙碌、衝刺、關懷、奮鬥過的學校，心中總有許多的不捨，也有許多深切感懷。

自己有幸在技職教育的領域裡和大家一起奮鬥，雖然在我耕耘的四年內未能把學校硬體設備再加以充實，還好政策是延續的，學校的充實和改進，正是吸引學生來讀的不二法門，學校班級數會隨著自然增班，將來教室空間仍然是不足的，因此才須興建圖資大樓、教學大樓，若不把眼光放大，看得更遠，我們不能等到看到危機才自困愁城，大家要能凝聚共識，學校的發展才有明天。

我常常在別的學校看見他們的設備勝過我們，我們缺乏一個像樣的圖書館，也缺乏一間像樣的國際會議廳，舉辦大型的會議往往空間不足，我們常聲稱歷史悠久七十三年學校，但是學校就是少了一個學校歷史發展文獻資料館，甚至我們要舉辦大型活動都感到空間不足。非常感謝上級長官的期許與厚望，讓我們能為未來的學生爭取到一棟全新的圖資大樓，也讓孩子來到我校有更舒適的生活空間可以使用。政府重視照顧學子，學校更是義不容辭，更該積極做好，只要我們真正的以愛心對待孩子，以關心面對學校，只要有好口碑，學生就會來就讀，在艱難中爭取得來，只要硬體設備夠，學校未來的發展才有遠景。要把眼光放大，要把理想放得更遠，以實現多元智能的發展和未來可能的挑戰，我們當然更要感謝教育部各級長官對本校期許與支持，才能成長茁壯。

學校在改變之初，難免有些困難，難免有些陣痛，但是出於「教育愛」和「有教無類」的高教育理想，相信只要在學校裡聚集更多的志同道合者，一定可以藉這一所已有七十三年學校繼續發光、發熱下去。

我們不都是在不同的老師、不同的學校、不同的學習範疇裡，各自努力，才能在今天聚集在這個學校，服務可愛的孩子，期盼他們能在就

學、就業找到適性的一片天嗎？我們不正是都期盼這個學校能夠永續發展嗎？如果不靠我們大家一起努力，學校能夠永續發展嗎？

雖然有些有人對我有誤解，或許有人仍有批評，對於我來說，與大家一起打拼的仗總算告一個段落。校長只是一個臨時工，時間到了就該走人，雖然忙碌的日子總要「放下」，然而這四年還是要感謝所有同仁的激勵和鞭策。

2006年2月7日我在此視聽教室就職時，提出「勇氣、朝氣、和氣」為指標，抱著無比的勇氣，挑起為曾家開創新局的鬥志，不希望成為等待退休的校長，雖然年已半百，但每天仍懷著有如旭日東昇的朝氣、勇往直前，可能求好心切，卻顧此失彼，未能周全，自認生性純真，一向不計較瑣碎，以和氣待人，因此提出「誠、信、心」與「同體、同演、同夢」與同仁共勉。也期盼同仁多聽同學、家長的意見，若有良意，值得自我惕厲。若與全體共同的目標與學校長遠未來著眼，則應堅持己見。更應注意與人談話，常留餘地；與人論交，心寬謙和。與人論事，理宜氣平。生命的動人，不在它的激情，而在它的溫和平靜。希望本校是個溫馨的大家庭，願我曾家伙伴都能做個無私的人，為這個家庭的和諧而犧牲己見。

最後，謝謝大家給了我為職業教育孩子努力以赴的機會，也謝謝大家陪我走過曾家四年半的點點滴滴，成為我人生中如親臨的一場豐盛的宴席。我相信只要走過的必留痕跡。我相信只要真心付出的就會美夢成真。能為人群中的弱勢努力以赴，能為曾文家商盡一份心力，曾家的未來將充滿希望，曾家的伙伴，我們在此說再見，希望大家為下一個渡口而努力，有空不妨多給予指教，同時讓我分享你們的快樂，分擔您的憂愁。祝福各位，再次謝謝大家！

六、致贈邱雪雲主任退休紀念品。

七、各處室報告；詳見書面報告

八、討論事項：

（一）提案一：

提案人：教務主任廖靖綺主任。

案由：國立曾文家商 99 學年度代收代辦費審核委員會教師代表 3 人，請推舉。

說明：1. 依據「國立曾文家商代收代辦費審核委員會組織要點」辦理。

2. 本委員會之成員包括行政人員代表 4 人、教師代表 3 人、家長會代表 1 人、社會公正人士 1 人計 9 人，其中社會公正人士及行政人員代表由校長遴聘，家長會、教師代表分

別由家長會及教師成員互選產生。

決議：教師代表推選林雨清老師、葉秋香老師、鄭淑文老師。

(二) 提案二：

提案人：人事室主任陳文進主任。

案由：訂定本校教師出勤管要點草案(如附件)，提請公決。

說明：依據教育部中部辦公室 97 年 2 月 13 日教中〈人〉字第

0970501454 號書函暨 99 年 4 月 29 日教中〈人〉字第

0990506867 號書函暨 99 年 5 月 3 日 9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4

次擴大行政會報討論辦理。

決議：通過。

九、散會：同日上午 12 時。

98學年度第二學期期末校務會議 教務主任報告

字體放大 正常大小 列印 返回

報告人：教務主任 廖靖綺

報告內容：報告人：廖靖綺 99/6/30

- 一、98年申請建置高中職多媒體互動教師學習中心計畫，獲經資門300萬元補助款，於98/11月底前建置完成，並陸續辦理多次教育訓練。未來可供辦理活動及共同科同仁上課登記使用；感謝相關同仁於規劃、建置期間的協助。
 - 二、本處98學年度共接受高職優質化、高中職均質化及校長績效考評等訪視，皆頗獲好評，感謝所有同仁的辛勞。
 - 三、本學期教務處提報99高職優質化補助方案，業已經初審、複審審查通過，預估99學年將獲得教育部500~600萬元經費補助。此專案計畫分別由各處室共同執行，補助經費用以充實學校各項設備，亦針對各科同仁於假日期間到校指導選手或技能檢定所開設之專班提供資源，在此教務處特別對指導同仁表達感謝，同時也感謝相關處室對優質化計畫提供之協助。
 - 四、本校擔任高中職均質化方案總計畫學校，已於99/6/18提報99學年度計畫，規模相當於另一個優質化方案，目前由均質化業務承辦人黃美芳老師及教務處同仁負責執行，未來亦請各科同仁多予協助。
 - 五、教學組申報之99學年教師專業發展評鑑計畫業已通過，新學期將規劃執行。
 - 六、99學年國中學生申請本校人數受私立高中職學費補助案影響，下降了100多人，申請入學分數雖未明顯下降(如下)，仍請同仁具憂患意識，下學年度起招生作業須更加努力，也希望全校同仁皆能參與國中招生宣導工作。
- 99高一新生申請入學分數：
- | | | | | | |
|----|---------|----|-----|-----|-------|
| 綜高 | 282~370 | 加權 | 414 | PR值 | 53~84 |
| 餐管 | 312~350 | 加權 | 451 | PR值 | 62~75 |
| 幼保 | 382~339 | 加權 | 413 | PR值 | 53~71 |
| 商經 | 313~339 | 加權 | 451 | PR值 | 62~71 |
| 資處 | 307~366 | 加權 | 443 | PR值 | 60~82 |
- 七、99學年第1學期(99/10/21星期四)本校將接受高職校務評鑑，各項次工作時程皆已在98學年度行政會報發給相關處室/組/科，亦請全校同仁都能參與、協助各項準備工作。(工作分配表請參見校園公佈欄最新文件)
 - 八、本校每年辦理寒暑期輔導，但卻常遭遇各班學生參加意願高，任課教師卻有選時段任課或不願協助的情形，造成課務安排極度困難。希望同仁能多體諒配課與排課困境，儘量參與寒暑期課業輔導工作。

日期：2010-06-21 15:17:32

98學年度第二學期期末校務會議 學務主任報告

 字體放大  正常大小  列印  返回

報告人：學務主任 邱麗雲

- 報告內容：
- 一、感謝全體導師對同學的關心與付出，及對學務處各項活動的支持與配合。
 - 二、本學期學務處各項活動按行事曆排定逐項推動完成，感謝全校同仁的配合與協助。
 - 三、本處將於7/5~7/10(六天五夜)承辦「高級中等學校學生新世紀領導人才初階培育營」活動，屆時請各位同仁給予協助。
 - 四、本學期生活榮譽競賽評比結果成績如下：
榮譽班第一名：資處三、資處二、幼保一
秩序比賽第一名：商經三、資處二、資處一
整潔比賽第一名：資處三、資處二、幼保一
導師敘獎已簽請人事室敘獎，並頒發本校員生提貨券。
 - 五、體育組於7/5~7/9辦理暑假游泳學習營，7/12~7/16辦理暑假田徑、木球、柔道等三項育樂營。
 - 六、暑假期間每週安排2天返校打掃，每次由2個班級負責全校打掃。
 - 七、暑假返校日：7/26(一)、8/23(一)，新生始業式訓練：8/24~8/25。
 - 八、衛生組的感謝
 1. 感謝全體師生的協助，使得我們的校園能維持有多數時候的整潔以及教育學生們負起應有的校園團體生活責任。
 2. 感謝會計室的支持，讓衛生組一次添購了9台的垃圾子車，使得同學們能更有效率的清除校園垃圾與落葉。
 3. 感謝總務處的協助，使得衛生組能完成教職員工以及學生急救教育的研習活動，與環境生態教育的講座。
 4. 感謝教務處的支持，使得衛生組能利用在課程的時間完成歲末年終與畢業典禮前的校園環境大掃除等相關的活動。衛生組最後感謝教官室、學務處、其餘處室等同仁們與校長的支持與協助，讓衛生組能完成這一年來的使命，做不好之處尚請海涵與指教！
 - 九、衛生組的工作報告
 1. 完成98年度台南地區教職員工、99年度台南地區學生急救教育研習。
 2. 完成98-2優質化計畫：環境生態教育講座。對象：全校學生。
 3. 依據環保署規定「回收廢棄物變賣所得款項提撥比例及運用辦法」（92年12月17日環署廢字第0920089006號函修正第六條）第四條的規定，學校得收取回收廢棄物變賣所得款項之百分之三十，以作為日後購買及維修做資源回收時所需的機具設備及耗材；百分之六十五款項依班級回收量比例來做分配；百分之五款項給予當次協助回收的班級作為獎勵金。--此項經由98學年度第1學期第3次導師會議及擴大行政會議中通過實施。
 4. 依據「校園緊急傷病」以及96年訂定「曾文家商學生在校緊急傷病處理原則」草案，衛生組修訂「曾文家商學生在校緊急傷病處理原則」辦法以及「曾文家商學生在校緊急傷病處理原則」流程圖--此項經由98學年度第2學期第3次導師會議及99年5月3日擴大行政會議中通過實施。
 5. 依據「國立曾文家商生活榮譽競賽」辦法，衛生組修訂「校園整潔」獎懲辦法：期末整潔榮譽班：第一名減少2次，第二名減少1次，第三名減少1次。第八名、第九名增加1次；第十名增加2次。--此項經由98學年度下學期第一次導師會議通過實施。

日期：2010-06-24 15:29:07

一、首先感謝全體同仁對學務處各項活動支持與協助
更感謝各導師們對同學的關心與付出。

二、本處將於7-8月承辦「高級中等學校學生新世紀領導人才初階培育營活動」，屆時懇請相關同仁給予協助。

四、本學期生活榮譽競賽评比成績如下：

榮譽班第一名：^{資處}商經三、資處二、資處一

秩序比賽第一名：商經三、資處二、資處一

整潔 "：資處三、資處二、幼保一

請校長頒獎，每班頒發獎金

三、第一次返校日是7月26日^(星期一)請導師回舊班級協助
指導班級事務。
第二次返校日8月23日
舊教室

九十八學年度第二學期至健康中心休息人次 99年1月26日至99年6月23日

班 級	人 次	班 級	人 次	班 級	人 次
餐管一	1	餐管二	3	餐管三	5
幼保一	1	幼保二	2	幼保三	3
資處一	7	資處二	1	資處三	8
商經一	6	商經二	4	商經三	5
商務一	6	商務二	8	商務三	2
廣告一	6	廣告二	1		
綜一甲	2	綜二甲	1	綜三甲	2
綜一乙	1	綜二乙	7	綜三乙	6
綜一丙	3	綜二丙	15	綜三丙	6
綜一丁	41	綜二丁	8	綜三丁	15
合計	74		50		52

98學年度第二學期期末校務會議 總務主任報告

字體放大 正常大小 ☒ 列印 ☐ 返回

報告人：總務主任 杜宏良

報告內容：98學年度工程已完成部份如下：

1. 實習大樓廁所設備改善工程
2. 不銹鋼採光罩工程
3. 運動場設施改善工程
4. 實習大樓電梯增建工程
5. 籃排球場及體育館木地板整修
6. 花台老樹整修及屋頂滲漏水改善工程暨校園排水設施改善
7. 體育館耐震能力補強工程
8. 實習大樓耐震能力補強工程
9. 體育館廁所及實習大樓無障礙坡道部份
10. 98年度急需改善無障礙環境工程
11. 田徑運動場助跑道區、夜間照明、看台整修工程
12. 校園步道、幼保科實習場所地面整修與改善排水工程

進行之中之工程如下：

1. 地震修護工程及藝能大樓補強暑假動工，其他8棟耐震能力補強工程由國震中心審核中，各大樓若有增加剪力牆部分會加圖案美化。
2. 為符合本校空間需求，教學大樓已改申請101年新興工程一億九仟萬〈用老舊校舍經費只能申請八千多萬〉
3. 圖資大樓新建工程已完成30%細部設計送工程會審核中，並由營建署協助招標等專業技術服務。

日期：2010-06-22 15:13:21

98學年度第二學期期末校務會議 實習主任報告

☐ 字體放大
 ☐ 正常大小
 ☒ 列印
 ☐ 返回

報告人：實習主任 李建法

報告內容：九十八學年度第二學期期末校務會議實習處報告 99.06.30

一、本學年度擬定計畫皆依行事曆日程進行，圓滿達成，感謝各位同仁的協助。

二、幼保科校外實習：已於一月廿五日至二月五日順利完成

(一)非常感謝老師與科主任辛苦的逐一訪視指導。

(二)尤其要感謝校長對幼保科校外實習的重視與協助，更不辭辛勞跑遍每一校外實習的園所，給予在外實習的同學最直接的鼓勵。

(三)本次提供實習的園所，特別製作感謝牌致贈。

三、校內實習將於六月十八日截止，感謝所有指導老師的辛勞。
實習成績請於七月三日前送繳實習處。

四、99學年度全國技藝競賽。

(一)家事類科競賽時間：12月14-16日，地點：嘉義縣嘉義家職。

(二)商業類科競賽時間：12月7-9日，地點：台北市松山家商。

五、實用技能學程：

99學年度實用技能學程，商業事務科報到人數計25人；廣告技術科，報到人數計25人（不含中辦預留安置名額）。

六、98學年度優質化，實習處辦理多場次的講座、研習、成果發表會、技能檢定、技能競賽，均順利完成，感謝同仁協助。

七、暑假期間辦理高級職業學校教師赴公民營機構研習：

(1) 7月12-16日台糖長榮酒店『餐旅知識與管理經營』。

(2) 7月27-29日丹青文化教育有限公司『節奏與肢體』。

八、九十九學年度與鄰近國中技藝教育合作：

(1) 麻豆國中：採合作式，上學期(商管群)、下學期(餐旅群)。

(2) 麻豆國中：採合作式，上學期(餐旅群)、下學期(商管群)。

(3) 麻豆國中：採專班式，上學期(商管群)。

(4) 善化國中：採自辦式，上學期(商管群)。

九、99年度辦理技能檢定報檢人數統計：

類別	職類	人數
在校生工業類	圖文組版丙級	37
在校生工業類	餐旅服務丙級	54
在校生商業類	會計事務丙級	190
全國檢定	門市服務丙級	93
全國檢定	調酒丙級	76
即測即評即發證	電腦軟體應用丙級	229
即測即評即發證	網頁設計丙級	132
即測即評即發證	中餐烹調丙級	79
即測即評即發證	廣告設計丙級	7
總計		897

十、教學設備更新

(1) 教保活動設計教室整間鋪設木地板，及更新視訊設備。

(2) 綜合高中補助款預計增購教保活動設計教室櫃子、幼保科專業教具、餐管科的明火烤箱。

(3) 電腦教室設備更新預定八月底完成更新

(4) 籌劃會計資訊檢定場地。

日期：2010-06-23 12:58:10

98學年度第二學期期末校務會議 圖書館主任報告

 字體放大  正常大小  列印  返回

報告人：圖書館主任 楊式然

報告內容：1. 本學期參加小論文比賽，成績相當不錯，參加九件作品，有六件得獎，下學期起將持續推動參加各項比賽，也請同仁們協助指導學生。
2. 這二年藉由優質化經費的補助，有較多的經費可以購書，同仁可以多多準備介購之書單，以便於圖書館採購時介購。

日期：2010-06-25 09:24:29

98學年度第二學期期末校務會議 輔導主任報告

字體放大 正常大小 ☒ 列印 ☐ 返回

報告人：輔導主任 洪思農

報告內容：報告人：洪思農 99/6/30

一、輔導室例行性工作報告：

- 〈一〉心理衛生諮詢服務中心於暑假結束後繼續受理南縣中小學轉介診療業務。
- 〈二〉輔導室受理校內個案數逐年增多，請各班導師及任課教師能持續協助輔導室觀察、輔導學生，遇較嚴重個案並立即轉介給輔導室，如經評估為疑似精神疾病或嚴重心理困擾個案，輔導室亦將再行轉介予附設心衛中心醫師或諮商師接續輔導。
- 〈三〉本學期推動認輔制度，感謝同仁踴躍參與認輔教師行列，一起協助學生解決疑難問題。
- 〈四〉99/4/10配合本校72週年校慶辦理家長座談會，學生家長參加踴躍，感謝導師及相關處室協助。
- 〈五〉99/6/3辦理高三應屆畢業生四技二專大考第二階段考試升學輔導(模擬面試)，本屆參加學生準備度高，效果極佳；感謝同仁協助指導學生參與面試應答注意事項。
- 〈六〉國中招生宣導工作順利完成，感謝教務處安排及同仁協助宣導工作。

二、校內研習及活動之推展：

- 〈一〉98/11/5辦理98學年度台南縣心衛中心工作研討說明會。
- 〈二〉98/12/30辦理98年優質化計畫-性別平等教育教師研習，由心衛中心諮商師主講。
- 〈三〉99/5/11辦理98優質化性別平等教育(校內)輔知研習，邀請董旭英教授主講。
- 〈四〉持續推動學生學習檔案製作，將於暑期辦理比賽，計畫及報名表將公告於網頁上。

三、承辦活動內容及成果：感謝相關處室的協助與同仁的參與。

- 〈一〉98/12/2-4承辦98年度全國南區學生生涯實察營。
- 〈二〉99/5/6辦理99年度友善校園網路沉迷(成癮)研討會。
- 〈三〉將於99/7/1承辦99年台南縣輔導團(台南縣市高中職輔導教師)定期會報(沙遊治療主題研習)。

四、下學年待辦業務：

- 〈一〉規劃辦理南縣心衛中心99年度工作研討說明會。
- 〈二〉規劃辦理99學年度優質化研習/團輔活動。

日期：2010-06-23 22:50:12

98 學年度第二學期期末校務會議 人事主任報告

報告人：	人事主任 陳文進
報告內容：	人事室：陳文進報告 99.06.30 一、本校 99 年度文康活動仍依往例每人核發慶生會禮卷捌佰圓整。 二、本校 99 學年度將委託教育部中部辦公室教師甄選輔導教師 1 名，另聘請國文科代理老師 1 名〈代理蔡淑如老師侍親留職停薪〉、資源班特教輔導代理老師 1 名、廣告技術科代理老師 1 名共計 4 名。 三、99 學年度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校長遴選作業，本校承蒙教務處及相關處室同仁通力合作，已順利完成任務。黃校長將榮任國立北斗家商，國立佳冬高農張福祥校長將接掌本校校長。 四、教師分娩假前得申請部分娩假 21 日。依教師請假規則第 3 條 1 項 4 款規定：「因懷孕者，於分娩前，給產前假 8 日，得分次申請，不得保留至分娩後；於分娩，給娩假 42 日．．．娩假及流產假應一次請畢，且不得扣除寒暑假日數。分娩前已請畢產前假者，必要時得於分娩前先申請部分娩假，並以 21 日為限。．．．」
日期：	2008-08-26 10:50:05

△. 秋女關老師因另有生涯規劃，於今日返接辦理辭職手續

98學年度第二學期期末校務會議 會計主任報告

字體放大 正常大小 ☒ 列印 ☐ 返回

報告人：會計主任 邱雪雲

報告內容：98.2學期期末校務會議會計室工作報告：

1. 99年1-6月仁愛基金收入89,010元，1-6月支出28,100元；上年度 轉入514,199元，截至6月底餘額575,109元。

2. 99會計年度至本月23日止執行明細如下：

98.2學期學雜費短收378千元。

業務外收入短收82千元。

人事費約有358萬元之缺口。

日期：2010-06-23 11:45:35

98學年度第二學期期末校務會議 進修主任報告

 字體放大  正常大小  列印  返回

報告人：進修主任 鄭玉珠

報告內容：98學年度第2學期校務會議進修學校工作報告 99.06.24 進校四點報告：一、感謝所有願意支援進校的導師及任課老師，讓一切活動均能如期圓滿達成，感謝再感謝！
二、本學期辦理高職優質化活動如下：(一)99年3月15日舉辦看圖作文比賽 (二)99年3月22日舉辦朗讀比賽 (三)99年3月29日舉辦查英文字典比賽。三、進校將承辦99學年度南區教師研習會。四、麻煩全校師生協助進校99學年度招生，報名地點：進校辦公室，簡章已張貼校園公佈欄，感謝大家！

日期：2010-06-24 16:38:03

98學年度第二學期期末校務會議 教務主任提案

 字體放大  正常大小  列印  返回

提案人：教務主任 廖靖綺

提案內容：提案：國立曾文家商99學年度代收代辦費審核委員會教師代表3人，請推舉。

說明：

1. 依據「國立曾文家商代收代辦費審核委員會組織要點」辦理。
2. 本委員會之成員包括行政人員代表4人、教師代表3人、家長會代表1人、社會公正人士1人計9人，其中社會公正人士及行政人員代表由校長遴聘，家長會、教師代表分別由家長會及教師成員互選產生。

日期：2010-06-21 15:25:04

98學年度第二學期期末校務會議 人事主任提案

 字體放大  正常大小  列印  返回

提案人：人事主任 陳文進

提案內容：校務會議討論提案【99.06.30人事室提案】

案由：訂定本校教師出勤管理要點草案【如附件】，提請公決。

說明：依據教育部中部辦公室97年2月13日教中〈人〉字第0970501454號書函暨99年4月29日教中〈人〉字第0990506867號書函暨99年5月3日98學年度第2學期第4次擴大行政會報討論辦理。

決議：

附件：

國立曾文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教師出勤管理要點〈草案〉

一、依教育部中部辦公室97年2月13日教中（人）字第0970501454號書函暨99年4月29日教中（人）字第0990506867號書函規定，特訂定本要點。

二、教師應依規定時間出勤，並親自簽到、簽退。但校長及未兼行政職務之教師（含軍訓教官及導師）不須簽到、簽退。

前項簽到、簽退以集中一處為原則，並由專人負責管理。

三、教師（含軍訓教官及導師）出勤時數每日出勤八小時，上午8時至12時，下午1時至5時，每週出勤四十小時為原則。

前項每日出勤之起訖時間，得由相關處室視實際情形簽請校長核定之。

四、教師（含軍訓教官及導師）於學校規定出勤時間開始後到達者為遲到，下班時間前離開者為早退；遲到、早退如未辦理請假手續者，即應視為曠職。

五、教師（含軍訓教官及導師）應按課程表授課，並依下列規定辦理：

（一）教師應於每節授課開始時，在學生點名簿上任課教師欄簽名。

（二）授課時由教務處負責查堂，上課鈴響五分鐘後到堂授課者為遲到，下課鈴響前離開課堂者為早退，上課鈴響十分鐘

後到堂授課，或下課鈴響五分鐘前離開課堂者視為曠職。

（三）自行調代課者，需向學校報備；未報備者，以缺課論。

（四）排課日數，每人每週以五日為原則。

（五）無故缺課者，除以曠職處理外，並以書面通知於規定時間補授所缺課程。

（六）請假未符支代課鐘點費之規定者，所遺課務應作妥適之調配，俟其假滿後另定時間補授。如未在規定時間內補授者

，改以曠課處理。

（七）日課表及調課情形由教務處抄送人事單位，並將教師遲到、早退、缺課、曠課等情形逐次以書面通知當事人及人事單位。

六、進修學校人員於下午及晚上出勤，每日8小時，下午1時至5時，晚上6時至10時。

七、教師（含軍訓教官及導師）曠職、曠課，按日扣除薪給。曠職、曠課日數之計算按每8小時折算1日。

八、教師（含軍訓教官及導師）應參加之集會、考試、研究會及重大活動無故缺席者第一次勸告，第二次書面糾正，第三次起每次以曠職半日登記，由主辦單位將缺席人員逐次以書面通知當事人及人事單位。

九、教師（含軍訓教官及導師）請假、公假及休假，應事先填具假單，經學校核准後始得離開。但有急病或緊急事故，得由其同事或親友代辦或補辦請假手續。

十、教師（含軍訓教官及導師）之差假，依教師請假規則及相關法令規定辦理。期間所遺課務，應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十一、教師申請留職停薪，除法令另有規定外，均準用公務人員留職停薪辦法。

十二、本要點未規定事宜，悉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十三、本要點經行政會報通過提報校務會議通過，陳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日期：2010-06-23 14:56:19